

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4 年 6 月 13 日上午在烟台公司本部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根据《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本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4 年 5 月 24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与会董事已知悉本次会议议案并同意召开会议。公司董事会共有董事 9 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9 人。蒙涛董事、张敏董事、吴涌董事、刘勇董事、高建伟董事、刘松源董事以通讯方式参会。董事长杨怀亮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经认真审议，以举手方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同意选举杨怀亮先生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简历见附件）。任期为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

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选举审议，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组成如下：

战略与 ESG 委员会：主任杨怀亮，成员高建伟、张敏；

审计委员会：主任刘松源，成员赵毅、蒙涛；

提名委员会：主任赵毅，成员高建伟、刘松源；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高建伟，成员赵毅、吴涌。

以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任期为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二、备查文件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的董事会决议；

（二）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六月十三日

附件：

杨怀亮先生简历

杨怀亮先生，1966年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工程师。曾于山东邹县发电厂、山华电聊城发电厂任职。历任山华电聊城发电厂副总工程师兼生产技术部主任、国电泰能热电（新泰发电厂）项目筹建处副主任，国电聊城发电有限公司（聊城发电厂）副总经理、工会主席、党委委员，本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董事长。现任本公司党委书记、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持有本公司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 112200 股。其与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